

证券代码：601811 证券简称：新华文轩 公告编号：2021-016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 8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8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罗勇先生为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议了议案以及相关材料，认为罗勇先生（简历附后）具备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所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且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一致同意提名罗勇先生为本公司执行董事候选人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若获批准，其任期自本公司股东大会

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龙章先生为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议了议案以及相关材料，认为刘龙章先生（简历附后）具备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所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且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一致同意提名刘龙章先生为本公司执行董事候选人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若获批准，其任期自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戴卫东先生为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议了议案以及相关材料，认为戴卫东先生（简历附后）具备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所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且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一致同意提名戴卫东先生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若获批准，其任期自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5 日

附件 1:

罗勇先生简历

罗勇，男，中国国籍，1963 年 3 月出生，现任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曾任甘孜报社记者，四川民族出版社办公室主任、社长助理、副社长、社长、党组书记及总编辑；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党委书记、董事长。2008 年 7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2011 年 9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本公司执行董事。罗先生于 2019 年 12 月起任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罗先生毕业于西南民族大学中文系，主修新闻学，并先后完成西南民族大学文学院新闻专业课程及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高级研修班课程，持有编审专业资格证书，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附件 2:

刘龙章先生简历

刘龙章，男，中国国籍，1967 年 3 月出生，现任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曾任四川省都江堰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秘书科副科长、综合科科长；四川省政府研究室综合处主任科员、副处长，调研处处长，副主任；四川省政府办公厅党组成员、机关党委书记，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主任；四川省委宣传部机关党委书记、副部长。刘先生于 2020 年 10 月起任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刘先生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哲学系，主修哲学。

附件 3:

戴卫东先生简历

戴卫东，男，中国国籍，1969 年 1 月出生，现任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曾任四川省委机要局业务处干部、科员，四川省委办公厅办公室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四川省委办公厅秘书处副处长、处长，四川省委常委办公室副主任，中央宣传部办公厅副局级机要秘书、正局级机要秘书，全国政协办公厅正局级机要秘书；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裁。戴先生于 2020 年 9 月起任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戴先生毕业于四川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后获得四川大学政治经济学硕士学位。